

技術詞彙

本詞彙表載有本通函內所用與目標集團或本集團及彼等各自業務有關之若干詞彙之解釋及釋義。該等詞彙及其涵義未必與該等詞彙之業內標準涵義或用法一致。

「平均房租」	指	有關期間內每間入住客房之平均每日租金，按特定期間之客房收入總額除以租出之總客房晚數(包括免費提供予客人之客房晚數)計算
「平均售價」	指	平均售價
「建築面積」	指	建築面積
「預售建築面積」	指	已出售但尚未交付予客戶之建築面積
「已售建築面積」	指	已出售並已交付予客戶之建築面積
「可出租面積」	指	可出租地盤面積
「O2O」	指	線上到線下
「出租率」	指	(i)就商舖及辦公室單位而言：按物業已出租總建築面積除以總可出租面積計算；(ii)就酒店而言：按租出的客房晚數(包括免費提供予客人之客房晚數)除以可供出租之客房晚數計算
「已確認平均售價」	指	收益除以已確認建築面積
「已確認建築面積」	指	收益於往績記錄期間確認之建築面積
「平均每間客房收入」	指	每間可出租客房收益，按酒店客房總收益除以客房總數及計量期間天數計算
「可供出售建築面積」	指	(i)就已竣工物業而言，即我們指定作銷售之建築面積；及(ii)就開發中物業而言，即我們指定作銷售之估計建築面積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村民代表公司」	指	由城中村之村民成立之股份公司，以持有土地資產(其中包括)及負責代表城中村作出有關村莊之決議